乾隆永清縣志

禮書第三

史遷禮書，采用荀卿禮論，擷取大旨，至於籩豆筵席之數，揖讓跪拜之文，遷例自謂存之有司。班志合樂於禮，略存樂官員數，而禮樂大旨，亦僅存于劉向定禮樂疏。此則古人作史，貴識大體之明徵也。後代詳紀名數，少徵論著。核其名實，可備一朝掌故，而不足以立一史心裁。是則著述之體與類次之法，分部而行，固亦相資為用者也。近世喜高論者，不取纂類之法；好徵實者，或議班馬之文。是則知一而不知二，固守其說而不知通變之法矣。

杜佑通典，禮制悉存儀節，而取前人論著，折衷己意，別為禮議二十餘卷。此則專門之書，自成鴻製可也。若以史部通裁，則纂類之故事，與獨斷之家學，離則雙美，而合則兩傷者，其義固難倣也。然而獨斷之才，不世出，而及時撰集見聞，以備後人之資考，則儀文

節度固亦不厭其詳也。是以隋唐而後著述繁興。而編次之書乃按類矣。

司馬彪續後漢書。始易禮樂而為禮儀。此則後世儀注入志之權輿也。然而別祭祀于禮儀。而禮節編次一歲之時序。雖若與乎曲臺經紀要亦月令明堂之遺意也。一代掌故自有經要。五禮六樂鉅細兼該。司馬氏一家之言。固非所以立史例也。若夫方志之體本無著作之權。所謂社稷壇廟與夫一切[illegible][illegible]則皆謹遵功令舉而行之。無有廢事。則以春秋常典[illegible]先後。綴其次第。斯亦可以舉由舊章矣。其有會典集禮所不載而今爲州縣通行者。一例通載。庶俾禮家有所稽焉。

州縣之志學校。多用聖賢名位。俎豆器數。樂章舞節。書籍規條。此則

功令所須皆天同例苟爲一體斯陳則文煩而不知所以殺矣今以修建廟學隸于建置之圖師儒姓氏存于職官之表若夫孔子世家自有專紀大成樂制別具太常非一縣所專例所當略且亦家有其說無事綴旒惟入學生徒乃是一方定額爲茲編錄以備掌故至春秋祀事雖屬實守通行然本儀注之篇特錄入焉

周官五史領於宗伯典斯邦籍古有專官班固仍七略而志藝文流別皆溯古人官守此政敎之能知所本也班氏不以藝文標識太史職守則十志不用漢官綱領之咎也唐人六典于秘書之監不備藝文與他官之不具掌故皆爲一時闕典是固不足計也若論史法則書志大原必追官禮藝文不得自爲篇第必歸校書之官明矣州縣之志藝文多失班固之法間有載書目者亦復不知隸于所司此則著述不得古人要義未可悉與深言者也但永清

屢經兵燹，典籍無存，考求古今，竟無著述可存部目。惟杜氏有書數種，寥寥不可成篇，是以錄入本傳，不復別創藝文篇目，發其例於首，備以明禮書法之所宜具有如此爾。

風俗通義，遠引經傳；家禮書儀，近洽人情。事有不載先聖典訓，又非出于常時律令，古人亦具論次。是以禮書謹載制度，而俗禮土風，隨類附焉，蓋亦問俗採風之遺意爾。

禮房典吏一人，掌祭祀之牛，及

帝籍之耕牛。歲正月，令牙人選牛之純黑而外角者，呈順天府，以待府尹之採擇。

掌搜訪遺書，及稽察書籍之非法者。若館閣徵輯故事，蒐羅金石古蹟、寺觀、祠墓之屬，則書其實而上之。

掌順天府鄉試、禮部會試之謄錄書手。

凡遇鄉會試府尹檄縣派撥繕書送府考驗進貢院謄錄硃卷會場十二人鄉場三十八人凡文武鄉會試通判治中各三人繕寫龍門點名之冊里書供其役事

凡里書編戶十有二里仁和里崇文里南關里黃村里高庄里別古里仲和里永安鎮里义口里富貴南里東川里王希里明初編二十二里今併爲十二里甲凡一百有二十其軍屯五民屯十二

在宜禮鄉

掌春秋壇廟之祭祀及一切典禮之儀注

慶賀儀注

聖誕元旦長至千秋節國家祥瑞先期知縣率屬習儀關帝廟畢衆官跪請　龍亭供奉縣堂上右列儀仗日鼓吹三次印官不升堂視事至日三鼓衆官赴縣治慶賀如制文武官具朝

服分東西班敘丹墀下班定行初事禮三跪九叩畢班首官進詣
香案前致祠祝贊畢復位又行九叩禮然後山呼九叩而退衆官
跪送 龍亭仍奉
關帝廟內

接 詔儀注

印官穿朝服坐轎率領文武官員迎出郭外跪接畢印官坐轎行
至 龍亭前禮生讚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讚詣受
詔位跪受 詔畢行三叩首禮畢平身開讀禮生讀 詔畢將 詔
仍俸至 龍亭印官謝
恩行三跪九叩首禮畢回署

開讀儀注

詔敕將至先日關于縣縣率屬設儀仗郊迎于城門外鼓樂前導至

大堂開讀禮儀遵式行之。

涖任儀注

先日致齋于城隍廟凌辰祭城隍遂詣本治具公服謝

恩。祭門祀竈易服受謁與僚屬乃詣公移次日謁

文廟。

救護儀注

日食豫行所屬前期布香案于縣治露臺。金鼓列儀門樂列臺下。拜位列露臺上下俱嚮日至期陰陽官報日初虧文武官俱朝服贊唱拜禮皆跪執事奉鼓詣班首官。擊鼓三。衆鼓齊鳴。及報圓贊唱拜禮畢。月食亦如前儀。

迎春儀注

印官穿朝服。坐轎出東門行至春廠同各官飲春酒畢。禮生引至

芒神前。讚就位。揖。禮畢。芒神同春牛前行。印官隨後坐轎進東陞門。行至衙門大門內。禮生引至芒神前。讚就位。揖。安神禮畢。同各官在大堂飲春酒。畢。退署。次日打春。印官穿朝服。禮生引至芒神前。讚行二跪六叩首禮。畢。禮生讚引至祭官行三獻禮。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芒神神位前跪。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衆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二跪六叩首禮。畢。鞭春。禮生引至牛前。讚就位。揖。鞭春。圍牛轉三遍。畢。揖。鞭春畢。退署。

鞭春儀注

每歲立春前一日。印官具朝服。率僚屬出迎薰門。祭芒神春牛。行五揖四拜禮。迎于東郊教場。演戲劇。回供縣大門內東側。越明日按立春時刻祭拜。（禮如前）隨各執綵鞭擊土牛三匝。僚屬如之。

行耕儀注

印官穿朝服。坐轎行至東門外。先農壇前。禮生讚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讚引主祭官行初獻禮。二人引讚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先農神位前。跪。初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衆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讚引行亞獻禮畢。復位。又讚行終獻禮畢。又讚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換蟒袍行耕畢。謝

恩。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回署。

文廟儀注。

印官穿補服。坐轎行至

文廟殿前。禮生讚。就位。揖。詣領牲所。領牲畢。揖。回署。次日黎明。印官穿朝服。坐轎行至

文廟殿前禮生贊執事者各司其事主祭官就位助祭官各就位
瘞毛血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贊引主祭官行初獻禮二人引
贊詣盥洗所執事者酌水進巾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至聖先師孔子位前跪獻帛初獻爵叩首興平身詣復聖顏子神
位前跪獻帛初獻爵叩首興平身詣宗聖曾子神位前跪獻帛初
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述聖子思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叩首興平
身詣亞聖孟子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
衆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復位禮生明贊引主祭官行亞獻
禮分獻官行分獻禮二人引贊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至聖先師孔子神位前[illegible]復位禮生明贊引主祭官行終獻禮二
人引贊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至聖先師孔子神位前[illegible]又贊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

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讚獻帛者捧帛獻爵者捧爵讀祝者捧祝各詣望燎位。禮畢。行至文昌祠。禮生讚執事者各司其事。主祭官就位。助祭官各就位。行二跪六叩首禮畢。禮生讚引主祭官行三獻禮。二人引讚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文昌帝君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衆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二跪六叩首禮畢。奠爵焚帛文。禮畢回署。

附西壇儀注。

印官穿補服坐轎行至南壇前。禮生讚就位。揖。詣領牲所。領牲畢。揖。行至西壇前。禮生讚就位。揖。詣領牲所。領牲畢。揖。禮畢。回署。次日黎明。印官補服坐轎行至南壇前。禮生讚行三跪九叩首禮畢。

禮生讚引至祭官行三獻禮。二人引讚詣盥洗所。執事者酌水進巾。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風雲雷雨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境內山川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雩神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本縣城隍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衆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行至西壇前。禮生讚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讚引至祭官行三獻禮。二人引讚詣盥洗所。執事者酌水。進巾。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社神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

稷神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

位跪。眾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回署。

雩神儀注

印官穿補服。坐轎行至雨壇。雩神前。禮生贊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贊引主祭官行三獻禮。二人引贊。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雩神神位前。跪。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眾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回署。

關帝廟儀注

印官穿補服。坐轎行至關帝廟三代殿前。禮生贊就位。揖。詣領牲所。領牲畢。揖。行至

關帝殿前禮生贊就位揖詣領牲所領牲畢揖禮畢回署次日黎
明印官穿補服坐轎行至
關帝廟三代殿前禮生贊執事者各司其事主祭官就位助祭官
各就位行二跪六叩首禮畢禮生贊引主祭官行三獻禮二人引
贊詣盥洗所執事者酌水進巾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三代神位
前跪獻帛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讀祝位跪衆官
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福胙叩首
興平身復位又行二跪六叩首禮畢行至
關帝殿前禮生贊執事者各司其事主祭官就位助祭官各就位
瘞毛血行三跪九叩首禮畢禮生贊引主祭官行初獻禮二人引
贊詣盥洗所執事者酌水進巾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關帝神位前跪獻帛初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衆官皆跪

讀祝畢。叩首。興。平身。復位。禮生又讚引主祭官行亞獻禮。二人引

讚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關帝神位前。跪。亞獻爵。叩首。興。平身。復位。禮生又讚引主祭官行

終獻禮。二人引讚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

關帝神位前。跪。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飲福受胙位。跪。飲福酒。受

福胙。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三跪九叩首禮畢。回署。

二八月祭戊日祭

八蜡龍王劉猛將軍火神。行三跪九叩禮。三獻爵。馬王土地。行一

跪三叩首。三獻爵。

清明七月十五十月初一日三小祭儀注

印官穿補服坐轎行至城隍廟。禮生讚行二跪六叩首禮畢。焚呈

文牒。典史送神至北門外。領牲。印官回署聽祭。印官穿補服坐轎

行至北門外。城隍神位前。禮生讚行二跪六叩首禮。畢。禮生讚引主祭官行三獻禮。詣酒尊所。執事者酌酒。詣城隍神位前。跪。初獻爵。亞獻爵。終獻爵。叩首。興。平身。詣讀祝位。跪。衆官皆跪。讀祝。畢。叩首。興。平身。復位。又行二跪六叩首禮。畢。典史安神。印官回署。

送學儀注。

印官升公座。各童在大堂行四拜禮。畢。各童披花紅。畢。又謝印官四拜禮。畢。鼓樂乘騎。迎各童先行。印官隨後坐轎送
文廟。率領各童在
大成殿行謁廟禮。三跪九叩首禮。畢。行至明倫堂。儒學官在東。印官在西。行送學禮。四拜。畢。儒學官轉西。印官轉東。又行四拜禮。四拜。畢。印官領各童與儒學行謁見禮。四拜。畢。各童謝印官。又行四拜禮。印官西向答拜。畢。印官同儒學在明倫堂飲公宴。酒。畢。回署。

送學

有酒有旗有紅有花有馬有鼓吹諸生齊集縣堂簪衣頂簪花披紅畢至二門外上馬旗鼓前導縣令親領詣學宮謁廟令與學師交拜諸生向學師四拜學師報二拜或免二拜諸生退儒學延印官宴明倫堂故事相沿日久始得行禮知縣周震榮始嚴夙戒事

賓興儀注

先期印官具啟投請至期設宴大堂學師南面縣令主席諸生東西向盛酒筵演戲劇儀門外設月橋結綵印官步送橋上舉觶立飲簪以桂花被以綵綢導以絳旗引以鼓吹親送至東門外盒樽數酌跪印官視諸生乘騎馬乃回者故事僅存久無行者知縣周震榮始舉行之

鄉飲儀注

明洪武五年。令中書省詳定條式。十六年禮部定到鄉飲酒圖式儀注。令府州縣里社一體行。每歲正月十五日。十月初一日。印官于儒學行禮前期印官爲主。具書速賓凡致仕官及民有齒德儒行者咸與至且于學明倫堂序立行相見禮三揖而後至堦三讓而後升堂印官于主位東南大賓位西北。僎位于東北。介賓位次于東南九十者六豆八十者五豆七十者四豆六十者坐五十者立縣佐與學官之屬序齒坐皆西向耆老儒士序齒坐皆東向教官一人爲司正揚觶致辭恭惟朝廷率由舊章敦崇禮教舉行鄉飲凡我長幼各相勸勉爲臣盡忠爲子盡孝長幼有序兄友弟恭內睦宗族外和鄉黨毋容廢墜以忝所生講讀律令凡國家律令參酌事情輕重定立罪名頒行天下永爲遵守百司官吏須要熟讀講明律意剖決事務若有不能解讀不曉律意者初犯罰俸錢

一月，再犯笞四十，附過。三犯于本衙門遞降敘用。其百工技藝，諸色人等，有能熟讀講解通曉律意者，若犯過失及因人連累致罪，不分輕重，並免一次。其事干謀反叛逆者，不用此律。若官吏人等挾詐欺公，妄生異議，擅爲更改變亂成法者，斬。歌詩古歌南陔魚麗周南召南等章。今惟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古有揚觶無讀律。今制取周官讀法之義，所以補揚觶之不足也。賓主立聽，再揖，然後坐。凡行酒五行至七行，不過十行，賓主拜而退。

俗禮。

正月元旦，家設香燭酒果，拜天地祖宗，閉門罷市，盛服賀節。元宵張燈。十四夜爲試燈。十五夜爲正燈。十六夜爲殘燈。點放花炮。晝夜歡呼，城門夜分乃閉，巡徼者不禁。十九日咸燕賞，治酒肴相邀，一處歡飲，謂之烟九。二十五日，以灰畫于院中，作倉囷狀，內置五穀

名曰大天倉。俗供獻祭倉神。二月二日。俗傳龍抬頭。用灰撒地謂之引龍。煎棗豆爲餅。名曰熏蟲兒。初三日。文昌誕辰。演戲慶賀。三月清明節。簪柳于頭。陳蔬饌祭祖先。前數日各祭掃墳墓。添土掛紙錢。至日仍祭先于堂。二十六日。俗稱爲本縣城隍生日。相率賽會。舁神像。導以鼓樂旗旛。迎于街。及廟而止。五月五日端午節。人家插艾懸符。飲菖蒲雄黃酒。爲角黍相餽送。製五色線係兒女臂。名長命縷。以辟毒。六月六日。汲水作醬。曝衣。及書畫。縣西關廟演戲祭賽八蜡神廟。七月七日。婦女結綵乞巧。十五日爲中元節。設香燭。薦時食于堂。祭祖先。放路燈。爲稱盂蘭勝會。八月十五爲中秋節。陳設牲醴瓜果以祭月。以月餅西瓜相餽遺。飲讌賞月。俗名團圓。九月九日爲重陽節。釀酒賞菊。登高眺望。親戚以蒸糕相餽遺。十月天時和暖似春。故曰小春。朔日俗製紙衣上墓祭而焚之

名曰送寒衣。十一月冬至。一陽上舒。日晷初長。故有履長之慶。祀祖先而賀節。十二月爲臘月。八日。雜五色豆米和以棗栗煮粥食之。名曰臘八粥。二十三日掃舍祀竈。除夕祭先畢。長幼聚飲。燒炭燔柴以助陽氣。坐至夜半。謂之守歲。貼紙錢門神春聯于門。士夫家皆用桃符火礮爆竹之聲達旦。

表十

掌學政科歲之試。取儒學廩膳生員二十人。增廣生員二十人。附學生員無常數。每歲試科試錄童生一十五人爲生員。廩生爲歲貢生者。三年二人。拔貢生十二年一人。每逢酉年乃得選拔。選舉姓氏俱列

掌報捐輸粟之監生。每季終。彙上監生之結狀。

掌舉報境內之忠孝節義。臚其事實。呈于上官。而請旌于朝。

掌城村之鄉約鄉黨公推老成而有德者以爲鄉約亦漢代三老
之遺意蓋亦主於勸民爲善者也𣄃則缺之

兵書第四

左氏春秋屢稱軍志。夫國之大事在祀與戎，軍事之見于紀傳古蓋有專志矣。史遷以律書而論兵制，豈有得於師曠之吹律而知其軍數歟？班固漢志以兵屬刑法，蓋取古者大刑甲兵之義耳。第將軍廷尉既分其職，而漢官之儀不爲各敘所由，然則伯夷禮而夔樂，古人久已分官，而班氏乃轉合爲一志，豈非進退無所據歟？鄭樵嘗謂任宏校書能存圖學，而責班固收書而遺圖，此則未知班故仍劉略，而兵圖亦未爲專部。若圖隨書附，則譜歷一家亦有帛圖，無者不能使有，有者未嘗刪之而使無，何鄭氏之不考始末耶。兵制入史，例當著圖。營衛聯絡，關于形勢者也；坐作進退，關於行陣者也；鋒鏑機弩，關於技巧者也。不以圖著而以書敘，則可言而不可行，求免近於紙上之談矣。

方志之載兵事與吏部兵制不同府州縣界畫分爲治而軍吏營伍之制則互爲犬牙之錯此疆界之不齊者也分防設守各有專司惟封疆節鎮始得叢迹而使司以下即有不盡與聞之事此職守之不齊者也圖經掌故各司厥職故當敘其政事所及文書所行俾後之讀者參互而觀故事之書思過半矣

兵房典吏二人掌收牛驢之租稅

掌採徵硝每年例派採辦毛硝一千四百一十八觔八兩煎成馬牙淨硝九百九十三觔十五兩二錢由總督轉檄續昌道行文採辦限四個月內辦齊批解順天西路同知彙呈布政使司轉解工部

掌營汛文移永清汛把總（沿革詳職官表）標馬兵八名守兵四十三名乾隆四十二年調撥文安汛守兵三名實存四十名俸餉米乾銀按季

赴布政使司請領霸州本營都司包封分發到汎按名給散

馬兵日領餉米銀七分三釐三毫五絲春冬二季馬乾銀每匹每日四分夏秋二季馬青銀每匹每日三分

守兵日領餉米銀四分三釐

馬兵分習馬步弓箭鎗鏟刀守兵分習步箭鳥鎗鏟刀

把總經管城門鎖鑰看守東南西北城門各派守兵四名輪流守視傳遞公文協同縣役護解人犯銀兩額定一犯二解

字識一名掌文書之事歲支餉米銀一十五兩

掌官府文移之鋪遞東路縣前鋪司一人至王于今鋪王于今鋪司一人至大站鋪大站鋪司一人至東安縣交界南路縣前鋪司一人至南八里庄鋪南八里庄鋪司一人至李家口鋪李家口鋪司一人至霸州交界西路縣前鋪司二人至于林屯鋪于林屯鋪

司一人至固安縣交界北路不通鋪遞凡文移之至北路者均由西路遞送是以西路鋪司二人

掌武生武童之試事凡歲考額取武童十有二人為武生

掌民壯皂隸之冊籍民壯二十有五人習弓矢鳥鎗之技藝霜降則考察其藝業之善否而進退之皂隸十人供官吏之役事

掌大差大役之車乘凡遇大役徵車乘民供十之七旗庄供十之三車一乘贏馬四匹每役一日官給銀一兩領銀于順天府

掌驛遞之馬匹及夫役工料之奏銷永清僻處不通大道城中首遞馬八匹每匹日支豆六官升麩二官升草二束燈油藥材柴薪缸力鞍屜皮條繩索廠片銀（於奏銷詳冊）獸醫一名馬夫四名（其工食詳戶書）

永清縣志第十三

刑書第五

象魏之法懸於周典刑書之鑄始開鄭人則邦國憲令守在有司而律令格式之書後代遂紛然而難紀矣夫史志之文務存大節而有司之掌自具專科刑書之用蓋與禮書相爲出入者也威儀三千而五刑之屬亦曰三千則出禮入刑其際甚微其所以辨別而講明之者亦甚重矣故六代以前史官撰志多取議禮議刑之文旁及博士經生之論折衷參五欲得是非之平以爲後世觀法不徒紀述當時名數一代章程已也後世史官既無深思高識惟據故事而書不復有所衡鑒禮志之抄儀注刑志之錄科條所由來矣夫儀注科條存于刑禮豈古人之所以刑禮者哉

方志分類不由史例故五書皆有紀載而刑書無所隸事焉此則不溯官禮之過也鄉村或附于輿地而保甲之制無聞則是有民

而無政也政令或具于憲綱而告戒之文不具則是有政而無教也且如因糧通戶曹之經賦冊欄互工曹之興作六典聯事之義無往而不得關物成務之原也夫方志能溯官禮則事無所遺史書以意命篇則要無由挈編摩之所宜辨也

或謂封建之世入國問禁為其法令有異也方志奉行政教無所事於刑曹之書也然則學校祭祀同為律令所須何為多事編摩而獨於斯見逸耶且土風殊異因地制宜掌故成書亦不盡拘一轍也至於時有宜否令有沿革則亦詳悉志之所以俾觀者之有所考焉其為時所通行而不僅為永清者則從略焉

刑房典吏二人掌緝捕之事凡通緝奸宄逃官吏房主之內監禮房主之軍職兵房主之歲終則計其數而彙報其冊籍入于通緝之簿牒刑房總其成焉

掌保甲編戶之法。凡編戶。十戶爲牌。牌有長。總牌爲保。以村落大小而置地保。爲稽其宄小爲非法者。

城內東街二十一牌地保一人南街十七牌地保一人西街十三牌北街十一牌地保一人東關廂二牌地保一人南關廂二牌地保一人西關廂四牌地保一人北關廂十八牌地保一人東鄉塔兒巷十三牌地保一人大麻子庄十七牌地保一人小麻子庄六牌地保一人張廷務十牌地保一人減場十一牌地保一人李貴庄大荆垡楊家庄九牌地保一人劉總其營六牌地保一人胡家庄七牌地保一人小荆垡六牌地保一人武家營七牌地保一人王佃庄七牌地保一人東西董家務十三牌地保一人雙營十三牌地保一人菜園七牌地保一人西賈家務四牌地保一人韓家庄西董家務七牌地保一人東賈家務二牌地保一人東壯五牌地保一人官場三牌地保一人楊家營沈家街十二牌地保一人韓村三十五牌地保一人東西營十一牌地保一人東解口七牌地保一人西解口五牌地保一人東西橫亭二十六牌地保一人南劉李家庄九牌地保一人劉武營二十牌地保一人陳各庄十三牌地保一人

東溜村九牌(地保一人)西溜村八牌(地保一人)大站二十牌(地保一人)北劉十八牌(地保一人)小站十二牌(地保一人)横上村三十七牌(地保一人)大范家庄九牌(地保一人)東趙劉家庄十牌(地保一人)辛務村八牌(地保一人)河西營十七牌(地保一人)緱家庄七牌(地保一人)王希十八牌(地保一人)徐家庄七牌(地保一人)婁家小營九牌(地保一人)老幼屯十六牌(地保一人)李家場五牌(地保一人)前後第六三十四牌(地保一人)南北朝王十二牌(地保一人)辛屯二十二牌(地保一人)別古庄三十九牌(地保一人)第七村十六牌(地保一人)萬金庄七牌(地保一人)官道南人營五牌(地保一人)甄家庄七牌(地保一人)東張家庄五牌(地保一人)半截河十九牌(地保一人)趙百戶營二十牌(地保一人)悪元庄十一牌(地保一人)太平巷九牌(地保一人)馬家舖十一牌(地保一人)大小沈家庄七牌(地保一人)柴家庄九牌(地保一人)陳家庄七牌(地保一人)鳳凰庄二十牌(地保一人)鈕五三牌(地保一人)柳坒十五牌(地保一人)修家場五牌(地保一人)瑚璉店一牌(地保一人)以上東鄉村庄七十有八(七百八十五牌 地保六十六人)

南鄉南關宋家庄三十五牌(地保一人)塔兒營七牌(地保一人)右奕營十一牌(地保一人)

前店十五牌地保一人南八里庄十六牌地保一人董相庄四十三牌地保一人東義和
三十八牌地保一人南辛溜四十五牌地保一人姚官營十二牌地保一人王婁村五十
二牌地保一人南小范家庄九牌地保一人李道庄十七牌地保一人陳佃庄十三牌地保一人西
五間房三十牌地保一人靳各庄七十二牌地保一人南大王庄七十一牌地保一人西
務村三十牌地保一人信安東西舖二百五十八牌地保一人石各庄甄各庄四
十牌地保一人李秦先三十六牌地保一人辛小劉家庄十五牌地保一人商八庄二十
牌地保一人三聖口十八牌地保一人陽和舖三十三牌地保一人王虎庄九牌地保一人韓各
庄十六牌地保一人南辛立庄九牌地保一人鄧家務二十四牌地保一人窑窩村六牌
地保一人后奕四十三牌地保一人安仁福義庄十八牌地保一人陳家庄東南小營六
牌地保一人小黃村七牌地保一人營村十六牌地保一人粉王庄八牌地保一人北黃村十五
牌地保一人龐各庄十六牌地保一人東辛溜七牌地保一人渠頭村二十三牌地保一人西武
家庄十一牌地保一人朱家庄吳家場十八牌地保一人東武家庄十一牌地保一人安

瀾城馮家塲馬家塲十二牌地保一人北辛溜十二牌地保一人大張家塲尹家
塲十一牌地保一人東西北麻佃庄十三牌地保一人南西門村二十牌地保一人團聚
庄七牌地保一人趙家塲五道口十五牌地保一人頭屯村二十六牌地保一人白雁口
四十牌地保一人第四村劉家塲九牌地保一人辛立張家塲三牌地保一人武家窑五
牌地保一人小惠家庄九牌地保一人庄窠村十五牌地保一人四聖口九牌地保一人新安庄
十五牌地保一人大劉家庄九牌地保一人開口三十牌地保一人東西鎮三十二牌地保
一人以上南鄉村庄七十有四一千五百二十二牌地保六十一人
西鄉小西關七牌地保一人西南小營十三牌地保一人榆林屯十牌地保一人辛窖十
五牌地保一人崇禮村十三牌地保一人趙各庄九牌地保一人燕家務十一牌地保一人陳家
營五牌地保一人宋家營二牌地保一人义口七十七牌地保一人方庄四牌地保一人大强村
二十六牌地保一人裂行村四十一牌地保一人劉官營三十三牌地保一人貫家營二
牌地保一人瓦古辛庄六十五牌地保一人喬家營七十二牌地保一人寇家垡十二牌

地保一人國大營十四牌地保一人大焦垈八牌地保一人韓城十四牌地保一人徐官營二十四牌地保一人蔡家營龍鳳庄二十一牌地保一人白垈二十六牌地保一人老君堂八牌地保一人白廟二十四牌地保一人達子營六牌地保一人時家營六牌地保一人南許家庄六牌地保一人西養馬庄六十牌地保一人東養馬庄五十一牌地保一人迎灣村八牌地保一人夏七十牌地保一人雷家營三十四牌地保一人小曹家營十牌地保一人草廠六牌地保一人南大營五牌地保一人東辛立庄三十牌地保一人張家營五牌地保一人桐亭村七牌地保一人李家營二牌地保一人南台子村十五牌地保一人北台子村四牌地保一人黄家營三牌地保一人李謙務三十五牌地保一人小强村十五牌地保一人姜家屯十五牌地保一人樊庄二十八牌地保一人楊官營二十五牌地保一人汪家營二十六牌地保一人龍虎庄六十牌地保一人北孟三十七牌地保一人小青垈九牌地保一人大青垈五十九牌地保一人西南小劉家庄十牌地保一人石九垈二十五牌地保一人李家口六十三牌地保一人義井十牌地保一人楊家務四十牌地保一人西義和二十一牌地保一人以上西

鄉村庄六十有三一千三百六十二牌地保六十八人

北鄉小良村三牌地保一人大良村十六牌地保一人西桑園十二牌地保一人泥塘村十四牌地保一人南石二十三牌地保一人韓臺村十七牌地保一人北大王庄三十牌地保一人何麻子營十牌地保一人王居十七牌地保一人姚家馬房三十八牌地保一人邵家營四牌地保一人潘家庄十牌地保一人大盧家庄二十二牌地保一人馮各庄五牌地保一人南戈奕十四牌地保一人王薪茹葦十五牌地保一人北小營五牌地保一人談其營九牌地保一人沙窩茹葦三十八牌地保一人北孫家務楊家庄六牌地保一人西小仲和村四牌地保一人裴志營九牌地保一人胡其營十三牌地保一人賈家八里庄十牌地保一人査家馬房六牌地保一人東桑園七牌地保一人衛仲和村二十四牌地保一人北戈奕十七牌地保一人仙人橋十二牌地保一人翟吳家庄十牌地保一人北池口八牌地保一人小沈家仲和三牌地保一人邱家務三牌地保一人支各庄十二牌地保一人唐家營九牌地保一人北張家庄十牌地保一人郭家務十一牌地保一人北許家庄五牌地保一人孟各庄

五牌(地保一人)紀家庄十牌(地保一人)北趙家庄八牌(地保一人)曹內官營五牌(地保一人)婁合村二十四牌(地保一人)西村營五牌(地保一人)小曹家庄五牌(地保一人)苑家務二十四牌(地保一人)泥安村二十牌(地保一人)南北曹家務十六牌(地保一人)張家野雞庄五牌(地保一人)劉家務十牌(地保一人)焦家八里庄七牌(地保一人)仁和舖八牌(地保一人)北宋家庄四牌(地保一人)台子庄三牌(地保一人)後上村七牌(地保一人)陶家八里庄八牌(地保一人)馬家店二牌(地保一人)陳家仲和五牌(地保一人)遷民屯四牌(地保一人)眼單屯一牌(地保一人)袁家場一牌(地保一人)以上北鄉村庄六十有三(六百六十八牌 地保六十三人)

掌五軍道理之冊籍凡軍流之犯者。一曰附近。二曰近邊。三曰邊遠。四曰極邊。五曰烟瘴。

附近二千里南至江南全椒縣西至山西猗氏縣

全椒縣路程永清縣南至(五千里)霸州(卆里)雄縣(七十里)任邱縣(七十里)河間縣(卆里)獻縣(八千里)阜城縣(五十里)景州(卆里)山東德州(七十里)恩縣(七十里)高唐州(七十里)茌平縣

一百里東阿縣七十里東平州六十里汶上縣九十里滋陽縣五十里鄒縣九十里滕縣二百三十里河南銅山縣一百五十里宿州一百二十里靈璧縣固鎮司一百二十里鳳陽縣臨淮司二百五里定遠縣池河司九十五里滁州五十里全椒縣

猗氏縣路程永清縣西至四十里固安縣六十里涿州七十里定興縣七十里安肅縣五十里清苑縣九十里望都縣六十里定州五十里新樂縣九十里正定縣六十里獲鹿縣七十里井陘縣一百三十里山西平定州一百里壽陽縣一百三十里榆次縣六十里徐溝縣六十里祁縣五十里平遙縣八十里介休縣八十里靈石縣一百里霍州五十里趙城縣三十里洪洞縣六十里臨汾縣六十里太平縣史村驛六十里曲沃縣一百十里聞喜縣五十里夏縣四十里安邑縣三十里猗氏縣

近邊二千五百里南至江南太湖縣西至陝西咸陽縣三原縣

太胡縣路程永清縣南至定遠縣一千八百八十五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敘定遠縣一百八十里合肥縣一百二十里舒城縣一百二十里桐城縣一百二十里潛山縣八十里太胡縣

咸陽縣路程永清縣西至山西猗氏縣一千九百七十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繁叙 猗氏縣四十里
臨晉縣七十里 永濟縣七十里 陝西潼關廳四十里 華陰縣七十里 華州五十里 渭南縣八十里
臨潼縣五十里 咸寧縣五十里 咸陽縣

三原縣路程永清縣西至陝西渭南縣二千三百一十里已詳附近邊條下不復繁叙 渭南縣七十里 高陵縣四十里 三原縣

邊遠三千里南至江西德化縣建昌縣浙江富陽縣西至陝西甘泉縣

德化縣路程永清縣南至江南全椒縣二千零三十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繁叙 全椒縣一百里 和州七十里 當塗縣六十里 蕪湖縣六十里 南陵縣一百四十里 青陽縣八十里 貴池縣一百二十里 懷寧縣一百里 東流縣一百二十里 江西彭澤縣九十里 湖口縣六十里 德化縣

建昌縣路程永清縣南至江南太胡縣二千五百五里已詳附近邊條下不復繁叙 太胡縣七十里 宿松縣四十里 湖北黄梅縣六十里 江西德化縣一百二十里 德安縣六十里 建昌縣

富陽縣路程永清縣南至山東德州五百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綴叙 德州八十里 平原縣七十里 禹城縣七十里 齊河縣四十里 長清縣九十里 肥城縣九十里 泰安縣一百五十里 新泰縣六十里 蒙陰縣二百里 蘭山縣一百二十里 郯城縣一百六十里 宿遷縣一百里 江南桃源縣九十里 清河縣三十里 山陽縣八十里 寶應縣一百二十里 高郵州一百六十里 甘泉縣五十里 丹徒縣七十里 丹陽縣九十里 武進縣九十里 無錫縣一百里 吳縣四十五里 吳江縣一百二十里 浙江嘉興縣一百二十里 石門縣一百二十里 仁和縣一百二十里 富陽縣

甘泉縣路程永清縣西至三原縣二千四百四十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綴叙 三原縣八十里 耀州七十里 同官縣九十里 宜君縣七十里 中部縣七十里 洛川縣七十里 鄜州九十里 甘泉縣

極邊四千里南至浙江樂清縣福建浦城縣西至甘肅皐蘭縣

樂清縣路程永清縣南至仁和縣二千九百六十六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綴叙 仁和縣三十里 蕭山縣一百里 山陰縣一百二十里 嵊縣四十里 新昌縣一百二十里 天台縣九十里 臨海縣六十里 黃巖縣九十里 太平縣一百八十里 樂清縣

浦城縣路程永清縣南至浙江富陽縣三千八十六里已詳附近邊遠條下不復綴敘富陽縣一百里桐廬縣一百里建德縣一百里蘭谿縣九十里龍游縣七十里西安縣一百里江山縣二百四十里浦城縣

皋蘭縣路程永清縣西至咸陽縣二千四百九十里已詳附近邊遠條下不復綴敘咸陽縣七十里醴泉縣四十里乾州九十里永壽縣七十里邠州八十里長武縣一百里涇州一百五十里平涼縣一百四十里隆德縣九十里靜寧州一百八十里會寧縣一百三十里安定縣一百五十里金縣九十里皋蘭縣

烟瘴四千里南至廣東保昌縣實計四千一百七十五里西南至廣西全州實計四千四百五十七里

保昌縣路程永清縣南至江西建昌縣二千八百八十五里已詳附近邊遠條下不復綴敘建昌縣八十里安義縣四十里奉新縣八十里高安縣九十里清江縣六十里新淦縣六十里峽江縣九十里吉水縣四十里廬陵縣八十里泰和縣一百里萬安縣二百四十里贛縣八十里南康縣一百二十里大庾縣一百二十里廣東保昌縣

全州路程永淸縣西南至正定縣五百八十里已詳附近條下不復細叙正定縣六十里欒城縣四十里趙州六十里栢鄉縣六十里內邱縣六十里邢臺縣三十五里沙河縣八十里邯鄲縣七十里磁州七十里河南安陽縣四十五里湯陰縣八十五里淇縣五十里汲縣五十里新鄉縣一百三十里滎澤縣四十里鄭州九十里新鄭縣九十里許州六十里臨潁縣六十里郾城縣六十里西平縣六十里遂平縣九十里確山縣一百八十里信陽州一百五十里應山縣九十里湖北安陸縣六十里雲夢縣四十里孝感縣一百二十里黃陂縣八十里漢陽縣七十里江夏縣一百八十里咸寧縣一百二十里蒲圻縣二百四十里湖南巴陵縣二百四十里湘陰縣一百二十里長沙縣五里善化縣一百里湘潭縣一百八十里衡山縣一百里衡陽縣一百八十里祁陽縣一百里零陵縣一百四十里廣西全州

掌額設囚糧凡犯徒流以上者官給糧米額設米二十四石制錢萬有二千犯人每名日支米一升鹽菜錢五文徃來遞犯入詳報者給米一升錢五文米折錢十文常犯捐資支給不入報銷其監

犯衣袴每袄一件。表裡用布四十尺。棉花一觔。每袴一條。表裡用布二十二尺。棉花半觔。每布一尺。價銀一分。每花一觔。價銀一錢二分。米石係倉糧內借支。錢文官爲支給。至次年正月。以上年動支錢米人犯名數。造冊申部。准銷文輿。按察使司移文布政使司領回歸款。乾隆四十一年。七月。奉部新例。每名支米一升。改爲八合三勺。一年人犯逾額。例得加支。

本縣解省犯人。或赴清苑縣監。或赴司獄司監。日給米一升。定價一分八釐。准銷銀一分。其不敷八釐。州縣賠解保定府衙門。兌收發買。

掌修村庄之墻濠柵欄。凡市集村庄墻濠柵欄上。官檄飭修築完固。并設立更牌。輪流巡邏。每歲冬月。差役巡查各村庄鎮店修築

乾隆四十三年。知縣周震榮。令城鄉每十家。派出一人。輪流支更。

以防盜竊。
掌人命盜竊一切獄訟。
掌旅店過客之簿籍。書其往來之人。而稽察之。循去環來。半月一易其簿。
掌鄉村井口之蓋板。凡井之無床者。制板蓋之。日啟夜閉。防墜溺者。
掌禁宰耕牛。以時出示。而厲禁之。
掌捕役仵作之名冊。捕役八人。分司四路之竊盜。仵作二人。專司驗尸檢傷。
提牢典吏一人。掌監獄之啟閉。禁卒八人。供其役事。

永清縣志第十四

工書第六

周官缺司空而劉歆取考工之記附諸其後非補之也然考工爲司空典籍等於儀禮爲春官典籍也儀禮不入春官而考工不入冬官則以官禮總舉大綱而諸書自存專家也今日史志取裁官禮而典籍文章皆附焉則以史貴要刪而百氏之書皆當擷取大義也惟擷取大義之故則名數器物不暇一一求詳而謂俎豆存於有司也惟史貴要刪之故則官禮所該無不各備家學而謂作者不妄去取也若云取裁官禮即當僅存六典之事目不當復敘其掌故則史遷之本紀昔在法春秋矣何以不待三家之傳而自爲列傳歟蓋古今事勢有不得不然者非盡作者之殊致也

工書之事多不入於工書如河工堤堰已著水道圖矣壇廟城池已著建置圖矣職官表之不入吏書選舉表之不入禮書盡一例

也體既別而六官掌故不與畫錄焉所以懼其雜也彖象文言之不附于本卦易之不嫌固如是也圖表之不附于書其體亦有截然者矣。

事既約略於圖矣而於書猶存事目者互見之義也劉知幾祀傳之史以爲此若事其紀中彼若事詳列傳恐不勝其繁也是不知聖人之經亦有互見之例也帝典巡狩岱宗以南概東西例北曰中宵中無非存互見也史書類例不精由於互見之無法也

工房典吏一人掌官府廨署壇廟城垣之工役（[illegible]）

掌經由大路兩傍栽引路之柳株于初春擇小樹遷種路傍澆灌成活東鄉東關廂（舊樹二十株新栽八十株）塔兒莊（舊樹七株新栽九十三株）大麻子庄（舊樹一百八十株新栽一百六十四株）雙營（舊樹二百四十五株新栽一百四十株）武家營（舊樹無新栽四百六十七株）胡家庄（舊樹無新栽一百二十株）李黃庄（舊樹無新栽一百六十株）塔兒營（舊樹五株新栽二百二十五株）東西北麻（舊樹二十六株新栽四百六十株）小麻子庄（舊樹八十株新栽一百株）半截河（舊樹無新[illegible]）

栽四百株。小荆垡。舊樹無新栽三百四十六株。王希。舊樹無新栽四百五十七株。猴家庄。舊樹無新栽四百六十株。佾家場。舊樹無新栽二百四十株。老幼屯。舊樹一百一十株新栽一百六十三株。橫上。舊樹五株新栽三百一十五株。東趙劉家庄。舊樹一十三株新栽一百六十八株。辛發。舊樹無新栽一百六十株。劉總其營。舊樹無新栽一百八十株。凡二十村庄舊有六百九十二株新種四千五百一十八株。

南鄉。南關街。舊樹九株新栽八十株。南關亂。舊樹一百二十四株新栽二百八十五株。石寨營。舊樹二十五株新栽四百五十株。南八里庄。舊樹一株新栽四百二十三株。司家小營。舊樹三株新栽一百二十三株。姚官營。舊樹無新栽一百一十八株。北辛溜。舊樹無新栽六十五株。西義和。舊樹六株新栽二百九十株。前店。舊樹二十七株新栽一百一十七株。李家口。舊樹無新栽一百六十株。關家庄。舊樹無新栽二十六株。凡十一村庄舊有一百八十六株新種二千一百八十七株。

西鄉。西關街。舊樹七十五株新栽一百六十八株。通濟。舊樹九十六株新栽六株。老君堂。舊樹三十二株新栽六十三株。遷民屯。舊樹五株新栽三十二株。榆林屯。舊樹二十株新栽八十株。文口。舊樹六百八十八株新栽四百五十株。小西關。舊樹一株新栽三十一株。蔡家營。舊樹一百五十株新栽五百九十株。白垈。舊樹二百株新栽三百二十株。徐官營。舊樹一百五十六株新栽一百四十二株。大張村。舊樹二百九十株新栽五十二株。小張村。舊樹一十六株新栽二十四株。方庄。舊樹一百一十四株新栽一百四十三株。凡十三村庄舊有一千九百三十

五株新種二千零二株。

北鄉北關廂（舊樹七株新栽一百七十五株）賈八里庄（舊樹八十二株新栽一百六十二株）焦八里庄（舊樹四十六株新栽五十一株）褚仲和（舊樹無新栽二百二十一株）西桑園（舊樹六十株新栽二百零四株）曹內官營（舊樹一百株新栽四百株）北許家庄（舊樹無新栽二十五株）孟各庄（舊樹無新栽三十二株）北戈奕（舊樹三十三株新栽八十株）王左（舊樹無新栽二百五十株）凡十村庄舊有三百二十七株新種一千六百株。

右四鄉共列五十四村庄舊有柳樹三千一百四十株新種柳樹一萬零三百零七株拔數詳報。

掌義塚坐落之廢置漏澤園舊志共十一處新設一處。

一在后奕地十二畝知縣王衍義置。

一在李家口地五畝知縣張士奇置。

一在教場地二畝知縣郭名世置。

一在汪家營地八畝典史陳卯謨置。

一在南門外。堤西地四畝。舉人劉智 堤南地五畝。州同王琬 置。

一在東門外。路北地四畝。

一在曹家務地三畝。

一在別古庄、地四畝、

一在后奕地三畝。

一在李家口。地三畝。知縣楊燮熊置。

新設雙營堤邊一處地十五畝。知縣劉楙置。

掌舉火窯座窯戶花名稅銀春秋二季每窯一座征銀一兩赴通

永道衙門輸納。

攷略

近代志家以人物爲綱而名宦鄉賢流寓諸條標分爲目其例蓋創於元明之一統志而部府州縣之國別爲書亦用統志類纂之法可爲失其體矣夫人物之不當類纂義例詳于列傳首篇名宦之不當收於人物則未達乎著述體裁而因昧於權衡義理者也古者侯封世治列國自具春秋（羊舌肸晉春秋墨子所引燕春秋）則君臨封內元年但奉王正而已至封建罷而郡縣守令承奉詔條萬里之外亦如畿內守土之官甘棠之咏召公鄭人之歌子產馬班循吏之傳所以與時爲升降也若夫正史而外州部專書古有作者義例非無可緝梁元帝有丹陽尹傳（隋志凡十卷）賀氏有會稽太守贊（唐志凡二卷）唐人有成都幕府記（唐志凡二卷起貞元訖咸通）皆取莅是邦者注其名蹟其書別出初不與廣陵烈士傳（華隔撰見隋志）會稽先賢傳（謝承撰見隋志）益部耆舊傳（陳壽撰見隋志）撰雜登書是

則棠陰長吏。與夫梓里名流。初非類附雲龍。固亦事同風馬者也。敘次名宦。不可與鄉賢同爲列傳。非第客主異形。抑亦詳略殊體也。長吏官於斯土。取其有以作此一方。興利除獘。遺德在民。即當尸而祝之。否則學類顏曾。行同連惠。於縣無補。志筆不能越境而書。亦其理也。如其未仕之前。鄉評未允。去官之後。晚節不終。苟爲一時循良。便紀一方善政。吳起殺妻而效奏西河。於志不當追旣往也。黃霸爲相而譽減潁川。於志不逆其將來也。以政爲重而他事皆在所輕。豈與斯土之人。原始要終。而編爲列傳者。可同其體制哉。

舊志於職官條下。備書政蹟。而名宦僅占虛篇。惟於姓名之下。注云事已詳前而已。是不但賓主倒置。抑亦未辨於褒貶去取。全失春秋之據事直書也。夫選舉爲人物之綱目。猶職官爲名宦之綱

目也選舉職官之不計賢否猶名宦人物之不計崇卑例不相侔而義實相資也選舉有表而列傳無名與職官有表而政略無誌觀者依檢先後責實循名語無襃貶而意具抑揚豈不可爲後起者勸耶

列傳之體綜而文政略之體直而簡非載筆有殊致蓋事理有宜然也列傳包羅鉅細品藻人物有類從如族有分部如井變化不拘易之象也敷道陳謨書之質也抑揚咏嘆詩之旨也繁曲委折禮之倫也比事屬辭春秋之本義也具人倫之鑒盡事物之理懷千古之志擷經傳之腴發爲文章不可方物故馬班之才不盡於本紀表志而盡於列傳也至于政略之體義取謹嚴意存補救時世拘於先後紀述要於經綸蓋將峻潔其體可以臨蒞邦人冠冕列傳經緯錯綜主在樞紐是固難爲文士言也

古人有經無緯之書，大抵名之以略。裴子野取沈約宋書而編年稱略，亦其例也。而劉知幾譏裴氏之書，名略而文不免煩，斯亦未達於古人之旨矣。黃石、淮南，黃石公三略 淮南子要略 諸子之篇也。張温魚豢，張温三史略 魚豢典略 史册之文也。其中亦有謨略之意，何嘗盡取節文爲義歟。

循吏之蹟，難於志鄉賢也。治有賞罰，賞罰出而恩怨生。人言之不齊，其難一也。事有廢興，廢興異而難易殊。今昔之互視，其難二也。官有去留，非若鄉人之子姓具在，則蹟遠者易湮，其難三也。循吏悃愊無華，巧宦善於緣飾。去思之碑，半是愧辭，頌祝之言，難徵實蹟，其難四也。擢當要路，載筆不敢直道，移治鄰封，贈禮盡遂無情，其難五也。世法本多顧忌，人情成敗論才。偶遭罣悞，彈章便謂其人不善，其難六也。舊志紀載無法，風塵金石易湮。縱能粗舉大凡，歲月首趾莫考，其難七也。知其難而不敢不即聞見以存其涯略。

所以窮于無可如何而益致其愼爾。
列傳首標姓名次叙官閥史文一定之例也政略以官標首非惟賓主之理宜然抑亦顧名思義之旨不可忽爾舊志以知縣縣丞之屬分類編次不以歷官先後爲序非政略之意故無足責也。
元達魯花赤伯顏察兒舊志稱其才識精敏撫綏多方著有異績士民立碑思之其碑不載於志無可考。
達魯花赤伯顏舊志云博達敏惠士民德之建祠時祀祠今無考
達魯花赤紐成甫德禮率下政教肅然舊志云爾。
達魯花赤和尚舊志稱其志節慷慨宣威布惠人不能忘立碑思之後歷官至行中書省平章政事兼樞密知院大兵農安撫使其事無所考碑亦不見於紀載。
知縣盛本初洪武初年任城池衙署廟學壇壝倉廩府庫一切皆

其叛建縣人德之從祀名宦。
典史周縉字伯紳湖廣武昌人洪武中貢入太學授永清典史居
官廉謹攝知縣事捕蝗弭盜俱能盡心燕兵起一時府縣長吏多
迎降永清地逼近燕縉極力拒守民爭逃散縉度不可爲懷印南
奔將他圖焉道聞母喪還家葬畢即出糾義旅勤王戰艦戎器畧
具聞京師陷乃走匿民間已而蹤跡漸露有司即其家械送京師
縉自分必死慷慨就行至則朝廷特下之獄久之謫戍興州居數
年子代還屏迹田園年八十終。
知縣許徙山東濮州人由監生成化五年任遷建儒學事詳文徵
知縣趙志學河南修武縣人由舉人成化二十二年任舊志稱其
存心不苛政舉民安從祀名宦事未詳。
知縣韓凱年代出處未詳縣地近河水徙被害凱濬河一道水有

所歸免遭淪沒從祀名宦舊志云

知縣李仁山東曹縣人宏治中由舉人任舊志稱其存心正大勤政恤民其事無所考

知縣郭名世山西安邑縣舉人正德四年任值流賊殘害之後收拾瘡痍修舉廢墜築土城五里至今賴之從祀名宦舊志云

知縣張翰弼山東夏津縣監生嘉靖三十年任加意學校捐俸購書舊志云

知縣王業徐州舉人嘉靖三十二年任時遭水患目擊民艱緩徵薄歛請裁重役寄養馬匹得減大半又多方賑濟存活無算陞湖廣道御史舊志云爾裁減寄養馬匹事無可考惜哉

知縣胡來縉陝西秦州舉人隆慶五年任清操律已愷悌宜民陞兵備副使舊志云爾副使亦不知何統部也

知縣臧仲學遼東廣寧衛舉人隆慶五年任崇儒重道修葺學宮

舊志云爾

知縣劉希孔山西長治縣舉人萬歷四年任建長堤五十餘里立常平倉行條編法清隱墾洗鋤兇獎善舊志云爾按條編爲嘉靖年功令萬歷中始盡行之此乃國法非德政也

知縣張士奇陝西宜君縣人由恩貢萬歷七年任摘奸發伏民無遁形合邑悅服舊志云爾語亦近于乞也

知縣岳九遂河南獲嘉縣人萬歷丙戌進士二十四年任時固安築堤障水東流上官檄永清僉民助役九遂牒上官曰嘗聞禹疏九河惟行無事桓嚴五命致譏曲防盖水之爲道也太上導之其次因之至區區以鄰國爲壑乃策之最下者也當今渾河爲害甚矣南流則强村等處受其害東流則北歌等處並縣城池受其害

此時既不能導之使無汎濫之虞然或南或北聽其自至爲害爲利一出無心在享其利者固仰賴洪庥即被其害者亦罔所致憾此亦因之之說也殆決之使泛濫乎決之南流殃及民產其禍小決之東流殃及城池其禍大擇害莫如輕故公私僉謂今日南流爲稍便也今固安築堤障之使東是固安之利永清之害也利在固安而害及永清不卹其役不挑其成知縣强顏忍耻亦云愧矣乃復役使其民協濟修堤親胼胝之勞迷襄陵之患何異割已之肉療人之饑孰非朝廷赤子何其不情之甚乎自嘉隆以來水屯永清城下四十餘年爲永清者自溺自拯固未嘗號救於鄰封而爲固安者豈曾效一手一足之助哉今日之固安即昔日之永清也何不修永清之故事而紛紛然徵役於四鄰耶夫助之而不害于已者尚不失恤隣之雅誼乃驅人之患招已之災其誰肯爲之

且爲知縣者。上不能留去後之思。下亦不當叢目前之怨。使今日協濟而堤果築。水果東。異日漂沒永清城池。魚鱉永清士庶。俾受害者。追及首事。則皆卑職今日助夫築堤之開釁也。永清人士。將謂職爲何如人乎。而職亦何顏謝此士民也。爲民上者。任勞任怨固所不辭。不知如此之勞。如此之怨。可任否耶。倘今日必欲以三尺從事。則永邑人士。或不趨走奔命。猶逼以民情。則役出無名。恐非佚道之使也。惟祈軫念民情。慨然罷協濟之役。是造福於永清者實再奕世之洪恩。而民尸祝盛德者。且將與此河同悠久矣。時此獲免其役。歲省千金。縣人至今德之。

知縣王藩績。山西安邑縣舉人。萬歷三十七年任。秉性慈祥。政尚寬大。民懷德澤。舊志云。

知縣楊要熊。山西聞喜縣舉人。萬歷四十一年任。才力精敏。以愛

發節用爲務。歷陞湖廣兵備副使。舊志云。
知縣胡其俊湖廣孝感縣人。由進士。萬歷四十五年任。發奸摘伏。吏民畏之。歷監察御史。舊志云。
知縣張堪。陝西褒城縣人。由進士天啟七年任。舊志云。時驛馬與管庫。永民受累。堪能精心處置。務得省費便公。且剔蠹鋤奸。民始不病。治永一載。即調良鄉。去日。百姓揮淚如失慈母。歷陞兵備副使。驛馬管庫。文義不明。事無所考。
知縣王象雲。山東新城縣人。由進士崇正二年任。時値薊火初臨。嗣攻永清。人無關志。日數十驚。象雲命男婦乘城。備設擂木砲石。數攻不下。卒保孤城。縣人建祠祀之。
知縣李鑑。四川安縣人。由進士崇正四年任。時鄰境有土賊之變。鑑乃練鄉壯。繕甃城。積軍需。禮武弁。民恃以無恐。有大獄。片言折

之民無寃抑先攝武清縣事武清人相率卧轍乘清人曰我父母武清人亦曰我父母相爭境上後歷陞總督宣大軍務兵部侍郎副都御史舊志云爾事實未詳

知縣余世名江西奉新縣舉人崇正七年任舊志稱其推誠待下人不敢欺事未詳

知縣張允捷山東萊陽縣人由進士崇正十二年任舊志稱其洞悉民隱寬猛得宜

典史矦光國山西靈石人崇正八年任丙子城破攝縣七年壬午之變捐軀死難

知縣高維岱山東昌邑人由貢生崇正十五年任治縣僅旬餘即聞烽警亟謀守禦聚軍儲選壯士盡編入伍分守城垣次日未晡兵臨城下縣人死戰未幾火藥矢石皆盡敵衆勢寡城陷維岱死

之閫門殉難。舊志云。

典史李時正。山西霍州人。崇正十四年任。亦死壬午之難。事未詳。

典史王世棻。山西祁州人。明崇正十六年任。上文不敘朝代當蓋本初文此處加明字明之終也。甲申之變。京師既陷。土寇四起。城門晝閉。危在旦夕。攝縣事周姓名不可考劉志稱周判舊志也州判聞風宵遁。士民留世棻晝夜防禦。三月二十六日。縣北曹家務有劇賊三百餘人。自號義兵。宣言縛賊送縣。世棻登城偵視與衆約曰。若聞礮聲。即出。及偵得狀。礮舉。兵民齊出。擒賊四十餘人。群情始懾。於是各村皆團練擒賊。四境稍安。已上刋正舊志之文云爾。按永清于崇正丙子壬午。兩遭兵燹。舊志不載守禦殉節之詳。當以膚耳俗目。於

鼎革之間。恐有忌諱云爾。夫

聖朝忠厚開基。扶植名教。故明殉節之臣。

特賜褒錄。史傳所載。炳若丹青。
列聖憫宏之褒。實曠古所未聞也。永清蕞爾彈丸。幾歷兵戈之患。豈無愧忠愍孝。效彼頑民。循聚始終。爲
興朝所嘉許者乎。拘牽俗忌。世遠年湮。遂使無可蹤迹。惜哉。

知縣龐太樸。山西高平人。由進士順治三年任。有治才。尤重學校。諸生干兩造者。終身鄙薄其爲人。是可爲治縣法矣。

知縣馬有用。遼東寧遠人。由貢生順治九年任。舊志稱其與物無忤。罰不遺於勢貴。事未詳。其贊語駢麗。尤近市井。删之。

知縣丁様。福建同安人。由貢生順治十三年任。值歲多歉。請蠲請賑。縣人稍甦。

知縣張有傑。江西臨川人。由進士康熙五年任。編審有法。徵賦從寬。歷陞工部郎中。舊志云。

知縣連應鄭。山東樂安人。由進士于康熙九年任。涖官四年。以墨誤去。持躬寬厚。性好恢諧。舊志稱其建學宮于農隙之候。修邑城于力暇之日。賦無苛急。刑多平允。亦泛語近市者也。

知縣萬一禹。江南丹徒人。由舉人康熙十二年任。永清舊志。一禹所撰輯也。志云。聽訟最喜平和。收租不廹追呼。興作不累。賦錢不取。遂使黎元日以輯睦。而戶口增添。地方帖然無事。而非虛多稔。因我縣新集邑乘。故闔庠公擬記實。其言猥俗不根。不知一禹知而使之然歟。抑一禹既去。而無識之徒從而附會之歟。今存其文。而別白其說。且其善政或不盡出于誣。事實不詳。則又誠筆者之過也。

訓導喬鶴。宣鎮懷安衛人。康熙十四年任。居心平易。馭事果決。寬嚴訓士。功過處得其宜。亦市語也。姑存之。

典史王錫祚浙江會稽人康熙十五年任舊志稱其政事深嫻民情洞悉其餘語多猥俚刋去不錄

教諭董錕豐潤人也康熙四十三年任四十六年致仕歸錕有德望旣去諸生爲立去思之碑稱其捐俸修學校上官檄委築堤及監賑饑民俱有實效惜碑記泛作駢語不臚事實是以不獲考其詳也

知縣閻第錫山西吉州人乾隆庚午舉人二十七年壬午來任時永清連歲水潦饑民無以爲生第錫牒請加賑又自爲粥於路食餓者萬千人癸未飛蝗入境躬率士民力撲除之一夕蝗盡飛去封內草木俱無所犯聞者異焉有劇盜蔓延四處剽掠村落鄉鄙不寧第錫聽訟偶詰得其從徒具知聚落卽夜發吏卒疾馳赴之賊負嵎抗兵吏畏葸莫敢誰何第錫奮先入穴衆湧繼之盜魁股

案悉就束縛無得逸者縣多旗庄民間賃種旗地而旗人或有狡桀侵擾鄉民民患苦之第鋤懲其豪猾四境貼然人無犯者暇則修治學校課廸士子學者多興起焉乙酉擢大興知縣士民至今思之